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没能通过《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状况，公司对上述议案进行适当修订，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销售的实际状况，公司将与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及控股或实际控制企业之间持续发生日常购销、资产租赁、接受财务资助支付利息、后勤服务等业务。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若无市场定价，则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约定。

根据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我们预计 2016 年的日常关联销售总额将在 2.7 亿元以内，关联采购总额将在 1.3 亿元之内，其他关联交易 8,321 万元（详细数据见附表）。

日常关联交易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16 年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5 年金额
销售产品 或提供劳 务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5,000.00	4.46%	2,103.9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78%	1,683.54
	中石油集团所属之未上市企业	20,000.00	17.84%	23,217.11
	合计	27,000.00	24.08%	27,004.59
采购货物 或接受劳 务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6,000.00	6.18%	4,251.24
	聊城新烁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	4.12%	2,451.31
	中石油其他单位	3,000.00	3.09%	1,305.29
	合计	13,000.00	13.39%	8,007.84
接受设备租 赁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2,563.00	100.00%	2,563.00
接受厂房租 赁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209.00	100.00%	209.00
提供设备租 赁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162.00	100.00%	162.00
提供办公楼 租赁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190.00	100.00%	190.00
接受综合服 务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797.00	100.00%	797.00
接受财务 资助利息 支出	中油财务公司	3,600.00	81.82%	3,165.28
接受财务 资助利息 支出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800.00	18.18%	1,149.00

上述关联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0% 股份。法人代表：吴根柱，注册资本：人民币 60,894.68 万元，住所：济南市长清区经十西路 11966 号。2015 年资产总额 336,610 万元，净资产 214,382 万元，营业收入 50,258 万元，净利润-13,325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内燃机及机组、配件，压缩机及机组，液压机械及附件，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维修、租赁、测试、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的设计、制造、销售、租赁；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润滑油，五金交电，办公设备，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日用百货，玩具，服装；机械加工；铆焊加工；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进出口贸易。

许可经营项目：加工、销售：主食、热菜、凉菜；零售：酒水；住宿；（以上范围分支机构经营）

2、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CNPC）

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王宜林，注册资金：人民币 3,798.6346 亿元，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2014 年资产总额 39,384 亿元，净资产 22,554 亿元，营业收入 27,300 亿元，净利润 1,238 亿元。

主营业务：组织经营陆上石油、天然气和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加工和综合利用以及石油专用机械的制造；组织上述产品、副产品的储运；按国家规定自销本公司系统的产品；组织油气生产建设物资、设备、器材的供应和销售；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建设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推广；国内外石油、天然气方面的合作勘探开发、经济技术合作以及对外承包石油建设工程、国外技术和装备进口、本系统自产设备和技术出口、引进和利用外资项目方面的对外谈判、签约。

3、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宜林，注册资本：人民币 18,302,097.78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 16 号洲际大厦。2014 年资产总额 24,054 亿元，净资产 11,760 亿元，营业收入 22,830 亿元，净利润 1,072 亿元。

主营业务：广泛从事与石油有关的各项业务，包括：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原油和石油产品的炼制、运输、储存和销售、基本石油化工产品、衍生化工产品及其它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及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4、聊城新烁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参股公司，法定代表人：傅新民，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玖佰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辽河路 169 号。

经营范围：铸件生产销售，机械产品来料来样加工。塑钢门窗、塑料机械、异型材及制品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5、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跃珍，注册资本：人民币 54.41 亿元，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鼓楼外大街 5 号。

经营范围：吸收内部各成员单位三个月以上存款；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对成员单位发放贷款；对成员单位产品的购买者提供买方信贷；对成员单位办理委托贷款业务；办理同业拆借

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买卖和代理成员单位买卖债券；办理成员单位产品的融资租赁业务；办理对集团成员单位委托投资业务；办理成员单位间的内部转帐结算；承销及代理发行成员单位企业债券；为成员单位办理担保、信用鉴证、资信调查、经济咨询等业务。对集团成员单位的外汇存款、外汇放款、外汇委托存款、外汇委托放款；外汇同业拆借；外汇借款；对集团成员单位的外汇租赁；对集团成员单位的外汇担保；对集团成员单位的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购买商品、销售商品、采购货物、财务资助的定价原则：遵循市场价格，如没有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属公司、企业之间存在零部件采购、原材辅料采购、产品销售等方面的关联交易。

1、采购零部件、原材辅料：专业化采购，保证质量，降低成本。

2、产品销售：公司作为世界主流钻井动力制造商，石油钻探领域是公司的传统市场领域。公司关联销售客户均为国有大型、特大型企业，不存在货款支付困难，不会对公司的应收款项形成坏账。

3、接受财务资助：公司接受中油财务公司、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财务资助，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费用，

贷款手续简便，不存在资金风险。

4、办理商业承兑汇票：公司通过昆仑银行办理商业承兑汇票，业务操作便利，到期兑付程序简单等便利条件。

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属公司、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必要前提。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部分零部件、产品销售市场、设备、资金及业务协助等，是公司生产经营必备的，没有这些关联交易，将影响甚至严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实现企业的持续发展。

五、审议程序

2016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修订）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先认真了解了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独立董事对公司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关联方以合同方式对交易事项及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约定。公司管理层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自行决定与上述关联各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相

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修订)议案的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三日